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5-069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及被担保人:

担保对象由控股子公司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天达”)调整为控股子凌天达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创仕澜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仕澜”),担保主体、担保金额及其他事项均不变。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7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8.5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情况调整事项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凌天达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凌天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贷款发放担保的相关具体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凌天达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贷款等授信合同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7日、2025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泛亚微透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泛亚微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为保证凌天达及其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担保对象由控股子公司凌天达调整为控股子公司凌天达及其全资子公司创仕澜,担保主体、担保金额及其他事项均不变。

2、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均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担保事项,本次调整担保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 闵峻 22.87% 张晗 16.50% 常州聚兴久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3% 屠凯 3.37% 杨德亮 1.93%
法定代表人	闵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2MA1WAB539B
成立时间	2018-03-30
注册地	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长虹东路88-1号
注册资本	680,461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材料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8,127.27 / 37,073.12 负债总额 / 31,740.24 / 30,444.20 资产净额 / 16,387.03 / 6,628.92 营业收入 / 10,031.27 / 8,627.22 净利润 / 1,158.11 / 485.62

2、江苏创仕澜传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创仕澜传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闵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1W32S39059
成立时间	1999年1月12日
注册地	武进区礼嘉镇礼坂路28-8号
注册资本	1,35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光电传输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系留缆绳及组件、水密电缆及组件、光电器件、射频微波器件、高分子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拖曳及收放系统的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通信设备、计算机设备、电子设备、普通机械设备、电源设备、信息安全设备的设计及制造,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计算机信息安全系统研发及安装,信息工程技术研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软件、机电设备、电气设备、日用百货、劳保用品、针纺织品、家电、家具、消防设备器材、防爆工具、体育用品及器材、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文具用品的销售,楼宇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楼宇智能化设备的设计、销售及维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9,384.30 / 18,473.65 负债总额 / 15,376.72 / 15,902.99 资产净额 / 4,007.58 / 2,570.66 营业收入 / 9,369.53 / 8,640.79 净利润 / 1,436.92 / 742.94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给凌天达的担保

公司已为凌天达申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的授信提供了15,000万元的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保证人):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被担保主债权种类、最高债权额和债权发生期间

债务人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债务人签订了《最高额融资合同》,金额为15,000万元,发生期间为2025年11月19日至2030年11月19日。

2、担保范围

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其他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3、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给创仕澜担保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上述主体相关担保协议,在预计的担保额度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凌天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创仕澜系凌天达全资子公司,为凌天达生产基地。公司本次将创仕澜也调整为担保对象,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该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该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调整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正常、持续经营的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调整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700万元(含本次担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49.19%、32.79%。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5-068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亚微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直接送达、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25年11月2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凌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天达”)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凌天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为满足凌天达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创仕澜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仕澜”)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担保对象由控股子公司凌天达调整为凌天达及其全资子公司创仕澜,本次担保主体、担保金额及其他事项均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泛亚微透关于调整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泛亚微透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0)。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5-070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前漕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6日

至2025年1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86	泛亚微透	2025/12/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前漕路8号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1、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登记时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信函封面、传真资料首页顶端空白处、电子邮件标题应当注明“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登记资料”字样;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出席股东会时应向本公司提交相关资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前漕路8号

联系人:王少华、吕洪兵

电话:0519-85313585

联系传真:0519-85313585

电子邮箱:zhenquan@microvent.com.cn

邮政编码:213176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7,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9,4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59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2,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7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94,74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7.0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因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授信事宜,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农业银行铜陵开发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铜陵顶科与其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金额20,0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2、因铜陵顶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铜陵顶科与其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协议》提供金额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因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达”)授信事宜,公司与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铜陵精达与其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金额25,0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4、因铜陵精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邮储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铜陵精达与其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协议》提供金额2,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5、因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精达”)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天津东丽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精达与其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金额10,000万元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11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46,000万元的担保。

2025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672841062D
成立时间	2008-04-10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340,852.70 / 347,529.64 负债总额 / 244,581.25 / 256,828.48 资产净额 / 96,271.54 / 90,701.16 营业收入 / 635,617.37 / 770,681.87 净利润 / 8,812.33 / 12,525.2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0761269506W
成立时间	2004-5-20
注册地	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四纬路
注册资本	983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并制造特种电磁线,特种漆包线,聚氨酯复合尼龙漆包线、异形漆包线、裸铜线。(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10,648.45 / 119,693.33 负债总额 / 75,944.93 / 85,025.08 资产净额 / 34,703.52 / 34,668.25 营业收入 / 208,536.18 / 270,718.46 净利润 / 4,382.46 / 5,445.71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672841062D
成立时间	2001-06-15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32,076.80 / 120,976.37 负债总额 / 73,670.04 / 64,111.11 资产净额 / 58,406.77 / 56,865.26 营业收入 / 218,435.09 / 267,390.41 净利润 / 1,532.65 / 6,142.5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铜陵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农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债务人: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二)公司为铜陵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债务人: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三)公司为铜陵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

债务人: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5,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或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至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公司为铜陵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邮储银行铜陵分行

债务人: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债务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和偿还的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复利、逾期利息及罚息)、手续费、及其他费用、税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执行费等,但法律、法规要求必须由债权人承担的费用除外)。

(五)公司为天津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债务人: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持续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394,74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7.02%。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张军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张军强先生由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变更为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军强先生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不变。

张军强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仍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张军强先生简历:

张军强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现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等职务。曾任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25-057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

● 现金管理金额:结构性存款合计人民币2.50亿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104天;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105天;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183天;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184天。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十届二十五次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现金管理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金额为2.50亿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11,864,40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99,999,994.7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8,238,067.3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51,761,927.4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22日出具的闽华兴所(2016)验字D-00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	219,677.00	17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超过40,000.00	不超过40,000.00
合计		不超过259,677.00	不超过210,000.00

鉴于公司超声波制浆技术产业化进程缓慢及近年来行业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原募投项目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处于停滞状态。2022年10月25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投项目,公司中止原募投项目“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将募投项目变更为“碱回收技改项目”和“水仙药业风油精车间扩建及新建口固车间和特医食品车间项目”,同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碱回收技改项目	68,014.64	68,014.64	86.78%	2024年6月
2	水仙药业风油精车间扩建及新建口固车间和特医食品车间项目	99,159.12	49,000.00	0.82%	一期2025年12月,二期2027年12月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64,251.60	103.96%	
合计			181,266.24		

注: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四)投资方式

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等),投资品种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1.00%或